#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

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股票(证 券简称: 宏英智能,证券代码: 001266)连续两个交易日内(2025年11月13 日、2025 年 11 月 14 日) 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 易所交易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## 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

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,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,有关情况说明如 下:

- (一) 经核实,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:
- (二) 经查询,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 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;
  - (三)经核实,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;
- (四)经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问询核实,公司、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,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:
- (五)经核查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 股票的行为:
  - (六)经自查,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#### 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,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 协议等: 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 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

的信息;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## 四、必要的风险提示

- 1、经自查,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- 2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# 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7日